# 交通局 113 年度施政重點與施政計畫

### 壹、願景目標

安全、人本、綠色、智慧之交通運輸環境

#### 貳、關鍵成果

- 一、完成本市 10 所醫院周邊行人環境改善、11 條主要幹道實施機退 2.0 及 25 所國中小學通學步道。
- 二、大眾運輸旅次數增加5%。
- 三、汰換老舊柴油公車為電動公車。
- 四、公共自行車租借次數達 4,900 萬次/年。

## 參、施政重點

- 一、加強肇事防制作為,提升全市交通安全意識,透過事故資料及碰撞類型分析研擬 各類改善作為,加強路型檢討並強化機車族群及高齡、行人用路安全。
- 二、推動人本交通環境,實施機退 2.0 及路口停讓文化,建立安全的行人通行空間及無障礙環境,規劃人行空間、調整停車格位及禁停紅黃線。
- 三、推動基北北桃公共運輸定期票,減少私人運具使用。
- 四、建構自行車安全舒適友善的通行環境;規劃自行車騎乘路網,落實單車生活化, 健全最先及最後一哩接駁服務。
- 五、提供完善公共自行車租賃服務,實施前 30 分鐘免費,提升綠運輸使用率、減少碳排。
- 六、落實 2050 淨零碳排及提供優質候車環境,推動柴油公車汰換為電動公車,汰換公車專用道候車亭為長廊式候車亭。
- 七、提升公共運輸服務品質,辦理公車營運服務評鑑、駕駛員行車安全及服務講習, 增設公車先進輔助系統、調查本市公車服務品質及服務滿意度。
- 八、辦理兒少、年長者及身心障礙者交通補助,提供偏遠地區大眾運輸服務,提升復 康巴士系統效能,擴大通用計程車及無障礙公車服務規模。
- 九、強化智慧運輸系統,建構運輸設施服務及管理資訊化,維護智慧型站牌,汰換及 擴充整合交通監控設備及系統功能,推動智慧號誌,建置智慧多元支付停車場。
- 十、導入智慧科技應用及整合交通大數據資料,以儀表板即時監控交通及分析長期交 通趨勢,優化資訊系統圖資及應用功能,提高應用效能。

- 十一、闢建停車空間,改善在地巷弄停車需求,加速路邊停車委外開單與路外停車場 委託經營業務,鼓勵本市停車位於閒置時段開放共享使用,有效活化停車資源。
- 十二、落實交通違規記點新制,並配合民眾需要辦理歸責實際駕駛人作業,加強道路 交通安全與秩序維護,罰其當罰。

# 肆、施政計畫

i	計	畫	名	稱	
業務計畫	工作計畫	分	計	畫	計畫內容
壹.		<─>	·行政	管理	辦理會計、人事、總務、政風及統計等業務。
行	政管理				
貳 交 通 業 務		<一>業務		, •	1.推動本市人本永續交通,鼓勵大眾運輸系統使用。 2.檢討與規劃本市中長期運輸政策。 3.辦理區域性運輸規劃。 4.協助辦理區域性都市規劃事宜。 5.協助審議都市設計及土地使用開發案暨基地開發環評案等之交 通影響評估。 6.編製交通施政成果年刊。 7.管考施政計畫、委託研究、出國報告及公共工程中程計畫等之 業務。 8.參加學(協)會年會及各項研討會。
		<二> 業務		i治理	1.辦理停車管理、交通工程與執法督導與協調等業務。 2.推動人本及行人安全友善計畫。 3.協調重大活動交通管制措施之配合事項。 4.審議及查核重大工程施工及活動之交通維持計畫。 5.辦理本市重大陸上交通事故及空難災害演練。 6.辦理交通警察執勤督導,並獎勵慰勞本市交通服務人員。
		<三> 業務			1.推動本市智慧型運輸系統(ITS)規劃與應用。 2.整合交通大數據資料,提供智慧交通加值應用與分析。 3.參加智慧型運輸系統(ITS)世界會議暨考察年會主辦城市交通建設及 ITS 推動情形。 4.維運即時交通資訊系統。

		T	
			5.整合本局暨所屬單位共通性資訊系統。
			6.執行與管理資訊應用系統。
			7.審議及查核資訊業務。
			8.維護電腦網路及辦公室資訊設備。
			9.採購與管理軟硬體設備。
			10.督考資訊安全事宜。
		   	  1.督導公共運輸政策及營運管理事項。
		業務	2.督導一般運輸(纜車、計程車、藍色水路)營運管理事項。
		711422	3.推動公共運輸定期票。
			4.宣傳綠色運輸相關政策。
			5.辦理共享運具營運監督管理業務。
			6.辦理公共自行車系統營運管理業務。
			7.監督本市交通相關事業公股股權。
			8.辦理本市無人機使用管理業務。
		   	  1.研擬交通安全策略。
		業務	2.辦理道路交通事故特性分析與研擬改善策略。
		7 1 (4)/4	3.督導本市交通裁決及車輛行車事故鑑定等業務。
			4.辦理車輛行車事故鑑定覆議。
			5.辦理本市肇事防制工作小組幕僚作業。
			6.運用多元管道宣導交通安全。
			7.機車外送平台交通事故防制。
			8.機車考照前駕駛訓練補助。
			9.督導及協調「臺北市道路交通安全會報」相關事宜。
			  10.執行及協調「道路交通安全計畫-宣導」。
			11.評選及表揚優良暨資深典範職業汽車駕駛人。
參.			
停	<u> </u>	    <一>辦理停重	  1.辦理機車退出騎樓、整頓人行道,改善行人通行環境。
車			2.增設公有停車場充電設施及電動車優先格位智慧化管理。
管		及管理業務	3.增設自行車停放空間。
理	企		4.建置停車場智慧化服務。
業	劃		5.本市路邊停車智慧化管理。
務	,		6.辦理停車場興建與維護。
	營		7.擴大路邊停車收費範圍,全市機車 4 階段納入收費,推動路邊
	運		停車開單勞務委外。
	及		8.適時檢討調整公有停車場費率,提高格位使用率。

	1		1
	管		9.宣導多元繳費管道,降低支付手續費成本。
	理		10.推動路外停車場委託經營業務, 紓解政府停車管理人力需求
	業		0
	務		  11.辦理民營停車場業務稽查及輔導違規經營停車場業者合法經
	423		营,維持停車場營運市場秩序。
			12.辦理市屬機關及各級學校停車場開放民眾使用,鼓勵閒置車
			位共享使用。
肆.			
交	─.	<一>交通管理	辦理交通管理、交通動線規劃、交通瓶頸、路口轉向交通量、
通	交	規劃	圓環交通量、聯外幹道路段交通量、主次要幹道行駛速率等調
管	捅	,	查改善等事項。
理	管		
	理		
វ	業		
	務		
		<二>管制設施	1.規劃、設計道路之交通安全設施、號誌、標誌等各種管制設施
		設計與維護	0
			2.辦理本市各項交通管制設施(含號誌、標誌、標線及安全設施
			等)之維護管理、維修汰換等事官,並配合大型活動、臨時交
			通措施之施作及緊急事故或防災之立即搶修處理。
			214 NO. NO. 1 9 (9 (1/3) C. 22 (1/4) 1/2 (1/2) 2
		.一、 <del>六</del> 、泽·施·东(	
			辦理本市交通控制系統包括機電設備系統、自動化系統、交通
		管理	資訊投影系統、軟硬體系統、路口號誌通訊系統、即時路況影
			像系統、資訊可變標誌系統、車輛偵測系統等之操作、管理、
			維護與發展等事宜。
伍.			
交		<一>交通改善	1.路口或路段改善。
		工程	2.交通號誌設置。
改		_ ,	3.智慧號誌建置。
善善	改		4.鄰里交通改善。
工	善善		5.交通標誌及安全設施維護更新。
程	当工		
任			6.更新 LED 燈面及燈箱維護更新。
	程		7.内照式標誌設置維修。
			8.交通監控系統設施維運。
			9.控制器更新。
			10.交通標線繪設維護。

			11 / 烃 / 白 フ / 子
-			11.纜線改善。
陸運輸業管理	一公共運輸管理	<一>綜合規劃	1.協助公車業者加速柴油公車汰換為電動公車。 2.協助設置電動公車充電場站。 3.辦理民間投資公共運輸等其他綜合規劃業務。 4.辦理公共運輸轉運站規劃、設置及票證管理業務。 5.興建本市公車候車亭及維護,提供市民良好公車候車環境。 6.辦理場站租予業者作為公車調度站或平面停車場使用。 7.辦理公車處於92年底完成民營化相關留存業務(如土地建物之 處分、營運車輛及其他雜項與機械設備之清理、債務清償及利
			息還本等)。
		<二>大眾運輸 管理	1.聯營公車補貼。 2.公車運輸業營運管理。 3.捷運運輸監理行政。
		<三>一般運輸	1.辦理小復康及一般運輸業業務。
		業管理	2.辦理計程車業務。
			3.藍色水路管理。
			4.辦理纜車監理業務。
		<四>稽查業務	1.運輸服務品質稽查。 2.公車服務指標評鑑與行車安全稽查。 3.法規裁罰及訴訟業務。
			1.辦理本市公車動態資訊系統維護。 2.維運及推展各項資訊應用系統及監控管理(含內部管理系統、 公車動態監控及後端查核系統等)。 3.維護本市智慧型站牌。 4.辦理電腦及周邊設備維護,並汰換電腦及週邊零組件設備。 5.辦理資通安全管理業務。
	身	<一>身心障礙 者乘車補助	1.為服務身心障礙市民,補助委託辦理身心障礙專車服務。 2.督導身心障礙專車營運管理,提升服務品質。

業者	者		
務る	交		
刘	通		
ネ	福		
	利		
	業		
<b></b>	務		
捌.			
交 -	→.	<一>案件管理	1.辦理汽(機)車所有人、駕駛人違反道路交通管理案件管理及
通き	裁	業務	代保管物件管理等業務。
1 1 1	罰	217423	2.辦理違反道路交通管理案件指駕歸責實際駕駛人業務。
	業		2.加任廷人追加人迪日生来门日岛即负负陈岛或人来切
	務		
務管	管		
五	里		
		/一、造组+共四	  1.辦理汽(機)車所有人、駕駛人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臨櫃裁
		業務	司、分期、吊扣(銷)處分等業務。
			2. 辦理交通違規記點(次)業務。
			3.推動多元管道繳納交通違規罰鍰。
		<三>違規申訴	辦理行政訴訟案件及受理民眾申訴案件業務。
		業務	
-		ンレイン	
			1.交通違規逾期案件逕行裁決,並寄發裁決書。
		業務	2.逾期交通違規案件移送強制執行及債權憑證管理業務。
		<五>資訊處理	   
		業務	
$\vdash$		<del>元</del> 7万	
		<六>肇事鑑定	辦理車輛行車事故鑑定業務。
		業務	
玖.			
		一、甘畑池井	, 注格/用人录版、/图及及多知用溴剂供。
<u></u>		<⁻>夬心政佣	汰換個人電腦、網路及資訊周邊設備。
	其		
建化	世		

築	設			
及	備			
設				
備				
拾.				
第	一.	<一>第一	一預備	依照預算法第 22 條規定編列,專案報准動支,以配合業務需要
	第	金		,完成各項計畫。
預				
備	預			
金	備			
	金			